

湘乡政人〔2025〕13号

湘乡市人民政府
关于肖伟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直机关各单位，市属和驻市各企事业单位：

经市委提名，市人民政府决定：

肖伟华同志任湘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杰华同志任湘乡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新）副总经理，免去其湘乡绿色化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免去王光武同志的市公安局督察长（兼）职务。

湘乡市人民政府
2025年12月5日